

股票代碼：6158



一 一 三 年 度
年 報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s://www.p-two.com> (本公司網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詹朝貴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3) 376-6666 分機 2300

電子郵件信箱：brad.chan@p-two.com.tw

代理發言人：張凱明

職稱：稽核室經理

聯絡電話：(03) 376-6666 分機 2183

電子郵件信箱：gary.chang@p-two.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330 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 9 號（龜山工業區）

聯絡電話：(03)376-6666

傳真：(03)376-802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林文欽、高逸欣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p-two.com>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度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2
二、一一四年營運計畫概要.....	3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 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訊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75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附錄一)、董事及經理人之道德行為準則.....	77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感謝各位股東蒞臨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113 年度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 1,919,255 仟元，年增 9%；合併毛利率上升至 30%，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77,090 仟元，年增 132%，合併稅後淨利為 68,511 仟元，每股盈餘為 1.26 元。以下針對 113 年度營運的成果及公司未來的發展方向，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在市場業務方面，113 年全球經濟持續溫和成長，通膨率續降，為整體市場相對穩定的年度，本公司在液晶電視的客製產品及車用市場的推廣均有較具體的成長，帶動整體營收的成長；展望 114 年，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48%；中央銀行則預估台灣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3.05%，均較前一年呈現下行趨勢，加上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的不確定性，增添全球經濟下行風險，甚至可能打亂全球產業供應鏈布局，增加企業經營變數及難度。

在產品開發方面，本公司秉持長期的既定原則，與終端品牌客戶共同開發產品，不斷投入在差異化、客製化產品，也朝高頻、高電壓、低高度、細腳距等方向精進，在研發及技術上的持續投資以支持客戶的成長，為客戶提供持久的價值；公司也在工程人才的養成、設計模擬軟硬體及功能測試機台等方面持續投入資源，以構建更加厚實的開發實力，為長期的客戶合作及營收成長提供更穩定的基礎。

在生產佈局方面，本公司為提升營運韌性，於 113 年 5 月在泰國春武里府設立第三生產地，初期租用小規模的廠房，目前已裝修完成，陸續配置設備中，預計在 115 年度可以為集團提供較具規模的產出貢獻；在蘇州生產基地方面，生產成本降低的壓力有增無減，不但必須面對供應鏈競爭及客戶的降價要求，銅、金重要原物料的成本在近期亦持不斷攀升，公司必須持續地執行各項成本精實方案，以維持長期成本競爭力。

展望 114 年，迎面而來的是前所未有的變局，我們深具信心公司團隊具備有足夠的能力與資源來迎接挑戰，致力於邁向永續發展的道路。最後，我們由衷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社會大眾對禾昌的支持，我們全體同仁會戮力以更好的績效，來回饋社會對於我們的信任與肯定，同時也希望股東持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與指教。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產品 113 年度在汽車及電視應用市場的銷售成長，合併營業收入達新台幣(以下同)1,919,255 仟元，較上年度增加 9%，毛利率上升至 30%，營業淨利金額為 77,090 仟元，較上年度增加 132%；合併稅後淨利則為 68,511 仟元，每股盈餘為 1.26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未編列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113 年度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3.51	
	速動比率(%)	109.78	
	利息保障倍數	9.2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日)	115.50	
	存貨週轉率(次)	4.81	
	平均售貨日數(日)	75.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2	
	權益報酬率(%)	5.88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02
		稅前純益	17.84
	純益率(%)	3.57	
	每股盈餘(元)	1.26	
	財務槓桿度	1.18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新產品的開發與推展是維持公司長期競爭力之基礎，本公司持續性投入相關資源，開發高品質且具差異性的產品，以滿足客戶的應用趨勢，並爭取新客戶的導入機會。本公司同時亦添購或升級各式分析模擬軟硬體、檢測設備等，提升產品開發的效能；另外亦持續佈建相關的關鍵專利，在 113 年智慧財產局本國人專利公告發證排名第 61 名，連續多年均在專業連接器公司中名列前茅，充分顯示本公司對產品開發的重視及成果。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二、一一四年營運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 1.積極增加與品牌客戶前期共同設計合作產品之比重與數量，厚植營業額成長基礎。
- 2.建置第三生產基地及相關的營運支援能力。
- 3.力求產銷平衡，並善用外部協力廠商資源，提升產值貢獻。
- 4.優化資產負債表，降低負債比，提升財務韌性。
- 5.加強團隊人力素質提升及年輕化，落實中長期人才培養。
- 6.推動並落實 ESG 發展策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及拓璞產業研究院統計：

- 1.預期 2024~2029 年全球 NB 出貨量 CAGR 將為 4%，其中 2024 年全球 NB 出貨 1.75 億台，較 2023 年成長 5.4%，結束過去 2 年後疫情時代市場向下修正的情況。2024 年出貨成長主要來自教育市場(成長 19%)及消費市場(成長 5.2%)，其中，美國中小學大量啟動換機、電競 NB 需求強勁、蘋果重回成長軌道，以及品牌投入 AINB 皆為 2024 年帶來一定復甦力道。2025 年川普恐針對 NB 課徵關稅，以及通膨風險仍在，皆不利 NB 成長，但日本 NEXT GIGA 教育標案及企業換機動力增強，預期最終仍可助 NB 小幅成長 3.1%。2026 年預期全球 NB 出貨量成長 7.8%，將為未來 5 年成長率最高的一年，因品牌非中系供應鏈將準備完成，而中高階消費機預期在 MacBook 新機及 AINB 應用成熟推動下，可大幅成長。
2. 2024 年全球電視市場需求呈現複雜的動態，上半年經歷一段低迷後，在下半年隨北美持續積極促銷與中國第二階段以舊換新政策，並受惠歐洲杯與巴黎要運帶動中高階和大尺寸需求提升，推升 2024 年品牌出貨量達 1.97 億台，年增 0.6%，終結連續數年的衰退，但由於中國節能補貼政策期限到 2024 年底，不排除中國 2025 年電視需求提前透支，恐讓 2025 整體出貨年增率再次由正轉負，年減 0.3%，達 1.96 億台。
- 3.2024 年全球汽車市場成長增速放緩，主因先前積壓訂單消化完畢，再加上車貸利率維持較高水準，抑制部分消費需求；所以 2024 年全年全球汽車銷量年成長率僅 0.9%，達 8,990 萬台。展望 2025 年，全球汽車市場仍將面臨多重挑戰，包括主要國家展開的關稅戰將墊高汽車成本、通貨膨脹存在壓力導致車價欲降不易，加上車貸利率持續影響消費者購車能力等，預估 2025 年全球汽車銷量將為 9,140 萬台，較 2024 年亦僅成長 1.7%。在電動車方面，2024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雖延續成長態勢，但增速有所放緩，銷量達 1,723 萬台，年增率 25.5%；儘管中國市場以壓倒性優勢領先全球，但歐美市場因政策及需求疲弱影響，表現不如預期。展望 2025 年，DIGITIMS 預估全球電動車市場銷量將達 2,047 萬台，年增率為 18.8%，各區域市場間的表現差異將更加明顯，呈現「中國高速成長、歐洲穩定回升、美國增速放緩」的格局。

(三) 重要產銷政策

- 1.積極拓展全球車用客戶，增加車用市場銷售比重。
- 2.主動提前掌握供應商料況，確保供料穩定與品質。
- 3.適當增加特定原物料、半成品、成品預備庫存，平穩稼動落差。
- 4.持續尋求外部資源，增加外部合作項目，提高營運彈性，並降低生產成本。
- 5.依產品類型適度增加或汰換工作母機，增加產品多樣性及並提高產值。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

114年4月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可宣	男性 41-50歲	111.6.10	3年	99.6.18	628,427	1.14%	912,427	1.66%	3,000	0.01%	1,971,500	3.59%	本公司總經理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禾昌興業(泰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法人 董事 代表 人	陳財福	父子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捷委聯股份有限公司	-				2,040,000	3.71%	2,040,000	3.7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財福	男性 61-70歲	111.6.10	3年	108.6.5	-	-	552,330	1.00%	2,341,759	4.26%	5,040,000	9.17%	本公司技術總監 捷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陳可宣	父子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				1,971,500	3.58%	1,971,500	3.5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信傑	男性 61-70歲	111.6.10	3年	108.6.5	-	-	47,351	0.09%	0	0.00%	0	0.00%	龍華工專 光寶科技智能汽車事業部營運總監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				2,085,500	3.79%	2,085,500	3.7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佳穎	女性 41-50歲	111.6.10	3年	108.6.5	-	-	12,500	0.02%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根大學國際租稅法律碩士 萬國法律事務所 勤實律師事務所 勤實會計師事務所 勤實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勤實商務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世材	男性 61-70歲	111.6.10	3年	99.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翰飛	男性 51-60歲	111.6.10	3年	105.6.7	25,000	0.05%	25,000	0.05%	0	0.00%	0	0.00%	美國華頓商學院企研所 碩士 晨星半導體(股)有限公司 財務長	華威國際影人、策略長 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長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駿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美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宇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唯品風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禾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Magnifica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千金方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華舜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育雅	女性 51-60歲	111.6.10	3年	108.6.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羅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 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羅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獨立董事 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或經理人等)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又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經理人或員工，且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皆可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強化監督功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4月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陳財福(99.99%)、曹俊英(0.01%)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宣(97.79%)、陳財福(2.21%)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欣(93.64%)、陳財福(6.36%)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可宣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取得美國密西根大學電機及工業工程碩士，並具有財務分析師資格，曾服務於明緯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門、南山人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及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不適用	0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畢業於台北工專機械科，為本公司創辦人，長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拓展公司業績及產能，擘劃上櫃掛牌，奠定本公司營運基礎，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技術總監。	不適用	0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畢業於龍華工專，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曾擔任光寶科技智能汽車事業部營運總監，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	不適用	0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畢業於台灣大學法律系及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取得美國密西根大學國際租稅法律碩士，並為律師及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任職於萬國法律事務所律師、強生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目前擔任勤實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勤實商務律師事務所律師及本公司董事。	不適用	0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林翰飛	<p>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p>	<p>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 25,000 股(0.05%)。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2
林育雅	<p>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霽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p>	<p>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2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b). 多元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本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法律、財會、產業、行銷等各專業領域至少 1 人。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成員之性別多元，女性董事至少 1 人。

(c).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董事專業能力包含：商務、法律、財會、風險管理等；董事性別多元包含：男性董事 5 名、女性董事 2 名。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政策。

(d).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1)原因說明：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 7 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民國 111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選任，女性董事僅有 2 席，雖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2)採行措施：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未來將詢多方管道人才舉薦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姓名	多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會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林育雅	中華民國	女		51-60					V	

B. 董事會獨立性：

(a).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佔 43%)。

(b).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本公司過半數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之親屬情事，本公司陳可宣董事及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財福董事有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間並無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5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務(註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可宜	男性	107.02.01	912,427	1.66%	3,000	0.01%	1,971,500	3.59%	美國密西根大學電機及工業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南山人壽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 專案副理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3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陳碩羣	男性	106.08.02	503,500	0.92%	0	0.00%	0	0.00%	BOSTON UNIVERSITY B.S. Electrical Engineering Johnson Electric, VP, Asia Sales IPG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子公司)	中華民國	周志昌	男性	102.05.01	614,733	1.12%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日商旭硝子株式會社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中心協理 長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詹朝貴	男性	107.04.01	405,500	0.74%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 聚陽實業會計經理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設備開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志偉 (註5)	男性	113.04.01	49,000	0.09%	0	0.00%	0	0.00%	嘉義商職商業經營科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設備開發部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IT相關事業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榮政 (註6)	男性	113.04.01	21,725	0.04%	0	0.00%	0	0.00%	聖約翰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 室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凱明	男性	102.10.29	42,439	0.08%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 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阮中祺	男性	104.03.19	263,187	0.48%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經理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委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又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經理人或員工，且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皆可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強化監督功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註4：省略揭露兼任集團以外未公開發行股份公司之職務。

註5：113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晉升黃志偉先生為設備開發部協理，並於113年4月1日生效之。

註6：113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晉升張榮政先生為IT相關事業部協理，並於113年4月1日生效之。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陳可宣	0	0	0	0	467	120	120	0	0	400	0	6,972 10.18%	6,972 10.18%	無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0	0	0	0	321	120	120	0	0	0	0	2,402 3.51%	2,402 3.51%	無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0	0	0	0	321	120	120	0	0	0	0	441 0.64%	441 0.64%	無
獨立董事	譽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0	0	0	0	321	120	120	0	0	0	0	441 0.64%	441 0.64%	無
	簡世材	0	0	0	0	380	120	120	0	0	0	0	500 0.73%	500 0.73%	無
	林翰飛	0	0	0	0	380	120	120	0	0	0	0	500 0.73%	500 0.73%	無
	林育雅	0	0	0	0	380	120	120	0	0	0	0	500 0.73%	500 0.73%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聽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支付獨立董事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供之酬勞，而酬金支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內，除依據本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對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外，同時亦參考業界水準支付。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建議至董事會討論決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兼任員工酬勞金額為擬議數；114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5,834仟元。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來水以外轉投資或母子公司酬金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可宣	3,068	3,068	0	0	2,917	2,917	400	0	400	0	6,385	6,385	9.32%	9.32%	無
執行副總	陳碩羣	2,839	2,839	108	108	1,813	1,813	334	0	334	0	5,094	5,094	7.44%	7.44%	無
副總經理(子公司)	周志昌	1,620	2,685	99	99	1,578	1,578	316	0	316	0	3,613	4,678	5.27%	6.83%	無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為擬議數；114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5,834仟元。

(3)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來水以外轉投資或母子公司酬金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可宣	3,068	3,068	0	0	2,917	2,917	400	0	400	0	6,385	6,385	9.32%	9.32%	無
執行副總	陳碩羣	2,839	2,839	108	108	1,813	1,813	334	0	334	0	5,094	5,094	7.44%	7.44%	無
副總經理(子公司)	周志昌	1,620	2,685	99	99	1,578	1,578	316	0	316	0	3,613	4,678	5.27%	6.83%	無
財務中心協理	詹朝貴	1,836	1,836	108	108	1,180	1,180	177	0	177	0	3,301	3,301	4.82%	4.82%	無
IT相關事業部協理	張榮政	1,830	1,830	106	106	655	655	150	0	150	0	2,741	2,741	4.00%	4.00%	無

註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為擬議數；114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5,834仟元。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可宣	0	1,772	1,772	2.59
	執 行 副 總	陳碩羣				
	副 總 經 理 (子 公 司)	周志昌				
	財 務 長 財 務 中 心 協 理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詹朝貴				
	設 備 開 發 部 協 理	黃志偉 (註3)				
	IT 相 關 事 業 部 協 理	張榮政 (註4)				
	財 務 部 資 深 經 理	阮中祺				
	稽 核 室 經 理	張凱明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擬議數為1,772仟元；114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5,834仟元。

稅後純益係指113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113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晉升為設備開發部協理，並於113年4月1日生效之。

註4：113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晉升為IT相關事業部協理，並於113年4月1日生效之。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2年				113年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392	3,392	4.42	4.42	3,410	3,410	4.98	4.9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788	19,808	24.48	25.81	15,092	16,157	22.03	23.58
總計	22,180	23,200	28.90	30.23	18,502	19,567	27.01	28.56

(一) 比例分析說明：

分析 114 年給付 113 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較 113 年給付 112 年度低，係因 113 年度獲利較 112 年度低致經理人領取較少之獎金。

(二)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建議至董事會討論決定。
- (2)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2.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而酬金支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內，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將前一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項目：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並將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同時亦參考業界水準支付。
- (3) 本公司支付經理人薪資之核定，依本公司之相關管理辦法支付辦理。獎金係考量工作績效（工作目標、重要專案、核心業務）、職能（決策分析、財務成本控制、領導與組織、專業與管理、溝通協調力）等。
- (4) 而員工酬勞係由董事會依據獲利狀況及章程所訂之分配成數內決議。
- (5)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之趨勢，並參考個人的績效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並將未來營運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減至最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可宣	6	0	100.00%	
董事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0	6	0%	
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6	0	100.00%	
董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4	2	66.67%	
獨立董事	簡世材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翰飛	5	1	83.33%	
獨立董事	林育雅	5	1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 事反對 或保留 意見	公司對 獨立董 事意見 處理	決議結 果
113.1.30 第十三屆 第十二次	現行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無	無	經主席全體出席，無異議通過
	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無	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無	
113.3.5 第十三屆 第十三次	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無	無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數額案	無	無	
113.4.23 第十三屆 第十四次	擬於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無	無	
	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無	無	
113.7.23 第十三屆 第十五次	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案	無	無	
	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無	無	
113.12.17 第十三屆 第十七次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資訊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	無	無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	無	無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	無	無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無	無	
	本公司之子公司-P-TWO INDUSTRIES (BVI) INC 資金貸與案	無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	表決情形
113.1.30	現行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陳可宣	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
	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陳可宣	
113.3.5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數額案	陳可宣	
113.7.23	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建議案	陳可宣、陳財福、吳信傑、林佳穎、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已於 109/3/17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將當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當年度係委外辦理績效評估時，本公司得免自行辦理評估作業。

內部評估由財務部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 113 年度評估結果已於 114 年 3 月 4 日提報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最近三年內執行評估之外部專業機構及評估結果:本公司 111 年度績效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誠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

建議事項/改善執行情形：

- 1.建議下屆改選前，公司可以考慮另聘總經理或增設獨立董事席位，以符合規範並進一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公司評估於下屆董事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 2.建議下屆改選時，公司可以考慮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降低法人董事之席次，以建構更具獨立性之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讓董事會成員能更客觀獨立運作。/公司再視法規規定及需求研議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降低法人董事之席次。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選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運作執行情形良好，113 年度已召開 4 次會議。
- 2.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選任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目前運作執行情形良好，113 年度已召開 6 次會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專業資格與經驗如下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林育雅 (召集人)	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林翰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簡世材	6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林翰飛	5	1	83.33%	無
獨立董事	林育雅	5	1	83.3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30 第二屆 第九次	本公司113年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及獨立性評估案	無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5 第二屆 第十次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113.4.23 第二屆 第十一次	擬於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無		
	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無		
113.7.23 第二屆 第十二次	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無		
113.12.17 第二屆 第十四次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資訊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案	無		
	本公司之子公司-P-TWO INDUSTRIES (BVI) INC 資金貸與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3.1.30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無意見
113.3.5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113.4.23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無意見
113.7.23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無意見
113.10.29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意見
113.12.17	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單獨會議)	內部控制常見缺失、近期常見重大缺失 年度重要查核項目	無意見
113.12.17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資訊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 討論本公司建立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	無意見

(1) 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將年度稽核計畫查核與追蹤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外，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

(2) 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進度，回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

(3) 平時利用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稽核發現內容及如何不斷提升稽核價值，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立即通知獨立董事。

2.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3.1.30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審計品質指標(AQI)報告	無意見
113.3.5	審計委員會	112年第四季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查核之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法令更新報告	無意見
113.10.29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會計師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 法令更新報告	無意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於108年6月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經董事會通過後訂定，並已依規定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請本公司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有股務代理機構提供公司股東之名單，並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與子公司訂有相關之管理作業規定。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與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程序」，避免內線交易的發生，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p> <p>2.多元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本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法律、財會、產業、行銷等各專業領域至少1人。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成員之性別多元，女性董事至少1人。</p> <p>3.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董事專業能力包含：商務、法律、財會、風險管理等；董事性別多元包含：男性董事5名、女性董事2名。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政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rowspan="2">多元項目</th> <th colspan="3">基本組成</th> <th colspan="4">產業經驗</th> <th colspan="3">專業能力</th> </tr> <tr> <th>國籍</th> <th>性別</th> <th>兼任本公司員工</th> <th>年齡</th> <th>經營管理</th> <th>生產製造</th> <th>國際市場</th> <th>法律</th> <th>財會</th> <th>風險管理</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陳可宣</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V</td> <td>41-50</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V</td> <td>61-70</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61-70</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女</td> <td></td> <td>41-50</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簡世材</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61-70</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林翰飛</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td> <td>51-60</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林育雅</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女</td> <td></td> <td>51-6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多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會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林育雅		中華民國	女		51-60					V	V		
董事姓名	多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會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林育雅		中華民國	女		51-60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8年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公司將視業務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尚待評估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於109/3/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將當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當年度係委外辦理績效評估時，本公司得免自行辦理評估作業。內部評估由財務部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評估方式及內容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報第17頁。本公司113年內部辦理績效評估，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評估結果已於114年3月4日提報董事會。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報告連同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4/01/21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4/01/21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年度評估結果皆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項目如下：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顧備關係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p> <p>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p> <p>114年度評估結果皆符合適任性評估標準，項目如下：</p> <p>1.會計師是否提供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p> <p>2.會計師是否具備專業性(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p> <p>3.會計師是否品質控管適當(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覆核、品管支援能力)</p> <p>4.會計師受外部監督結果是否良好(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p> <p>5.會計師是否於約定期限內完成核閱或查核報告</p> <p>6.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的財務報告是否維持一定之允當性、無主管機關要求重大更正或缺失</p> <p>7.會計師是否定期與公司管理階層及審計委員會溝通且溝通狀況良好</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112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聘任財務中心詹朝貴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條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之規定，本公司亦設有專人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公司治理主管當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報第26頁。</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1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不同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並於網頁上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電子申報系統」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公司網站包含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三種語言之網頁，並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且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三) 未來將改善報表編製流程，以加強公司治理。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	V	說明如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9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於員工權益、雇員關懷等方面均依照勞動基準法、本公司工作規則處理，與員工權利、義務相關之事項，並本於人道主義給予需急難救助員工必要之協助與慰問，過去一年來本公司於前述方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爭議。			
(二) 本公司於處理投資者關係方面，設有發言人郵政信箱及專線處理投資人相關之問題，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設置郵件信箱以處理投資人的相關需求。對投資人權益，本公司除依相關規定將訊息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同時亦將訊息置於公司網站。			
(三) 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之往來，係基於長期性的伙伴關係來維繫良好的供應商關係。對於品質有異常之供應商，本公司會予以必要的輔導，要求提出改善對策，並作持續追蹤，以確保本公司對客戶所做的品質承諾。			
(四) 本公司透過下列方法以保障利害關係人(如客戶、投資人、員工、供應商、債權人、分析師、會計師)之權益： 1. 設立專責部門處理利害關係人之相關事宜，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2. 對利害關係人之相關疑問，透過公開透明的管道積極回應前述人士之問題。 3. 在公開的資訊溝通管道(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與利害關係人攸關之資訊。 4. 強化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所扮演的角色。 5. 獨立董事積極參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發揮之監督角色。			
(五) 本屆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相關課程，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六)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相關進修與訓練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陳可宣	113.07.2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 ESG 淨零路徑與碳管理策略布局	3 3
財務主管	阮中祺	113.07.2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 ESG 淨零路徑與碳管理策略布局	3 3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詹朝貴	113.07.03 113.07.23 113.10.29	臺灣證券交易所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 ESG 淨零路徑與碳管理策略布局	6 3 3
稽核主管	張凱明	113.07.2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 ESG 淨零路徑與碳管理策略布局	3 3
<p>(七) 本公司已依照企業風險管理之架構及精神建構公司內部風險之辨認、評估、回應與監督，並訂有內控制度、稽核制度及自行評估之程序，控管功能尚稱健全。</p> <p>(八) 對於客戶的政策：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客製化產品，並提供品質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方案，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113年度投保金額為美金伍佰萬元。</p> <p>(十) 其他有助於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得分進步改善情形：本公司為提升治理績效進行下列之改善</p> <p>(1) 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p> <p>(2) 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p> <p>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研議是否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p> <p>(2) 研議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p> <p>(3) 編製永續報告書。</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	林翰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0.05%)。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獨立董事	林育雅	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霏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註1：獨立董事相關工作經驗可參閱第5頁附表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註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28日至114年6月9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簡世材	4	0	100%	
委員	林翰飛	3	1	75%	
委員	林育雅	4	0	100%	

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30 第五屆第五次	現行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 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13.3.5 第五屆第六次	本公司112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討論本公司晉升經理人薪資調整暨退休金提撥數額案 討論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數額案		
113.4.23 第五屆第七次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薪資暨退休金提撥數額		
113.7.23 第五屆第八次	本公司112年度獲利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建議案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推行委員會規劃永續發展相關事務，未來將偕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的營運策略及活動，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公司永續發展方向的規劃、目標、績效及達成進度，相關執行成果定期向總經理呈報，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時程規劃及進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推行委員會規劃永續發展相關事務，結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公司台灣營運據點為主。 (一)環境面 定期審視並推動符合國際環安衛法律/法規/標準及其品質目標、環安衛相關要求。因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將執行進度及完成情形按季提報董事會。 (二)社會面 針對各利害關係人設置專人處理及回應。全體同仁定期參與「消防安全講習」及「環境物質管理規定」等宣導課程。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杜絕違反人權之行為。 (三)公司治理面 規劃董事進修課程，提供最新法規及政策。積極落實內部控制制度，確保所有員工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	V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衝擊之再生物料？			<p>實務守則第12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p> <p>(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物之回收處理作業。設備更換前優先選購省電/省水設備。</p> <p>(三) 將溫室氣體減量議題及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的潛在風險，並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之理念，推行減能減碳措施如中午休息時間熄燈、冷氣機維持26度恆溫、推動辦公室無紙化、水龍頭裝設節水閥等。</p> <p>(四) 本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如下： 1.本公司台灣廠及蘇州廠區，及2024年新增的泰國廠區有執行範疇一及範疇二的溫室氣體盤查，數據如下：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位:公噸CO2e</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單位)</th> <th colspan="2">112 年度</th> <th colspan="2">113 年度</th> </tr> <tr> <th>排放量(CO₂e)</th> <th>密集度(CO₂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th> <th>排放量(噸 CO₂e)</th> <th>密集度(噸 CO₂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本公司</td> <td>範疇一</td> <td>21</td> <td>18</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570</td> <td>522</td> </tr> <tr> <td>小計</td> <td>591</td> <td>540</td> </tr> <tr> <td rowspan="3">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td> <td>範疇一</td> <td>278</td> <td>253</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16,069</td> <td>15,804</td> </tr> <tr> <td>小計</td> <td>16,347</td> <td>16,057</td> </tr> <tr> <td>總計</td> <td></td> <td>16,938</td> <td>16,598</td> <td>8,648</td> </tr> </tbody> </table> <p>113年合併公司範疇一及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合計16,598噸CO₂e，主要來自範疇二的電力排放，占前開排放量的98.36%；其次為範疇一則以人為系統中釋放之溫室氣體的逸散排放及公務車輛的燃料排放為主，占1.64%。</p>		項目(單位)	112 年度		113 年度		排放量(CO ₂ e)	密集度(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噸 CO ₂ e)	密集度(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21	18	/	範疇二	570	522	小計	591	540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	278	253	/	範疇二	16,069	15,804	小計	16,347	16,057	總計		16,938	16,598
項目(單位)	112 年度		113 年度																																			
	排放量(CO ₂ e)	密集度(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噸 CO ₂ e)	密集度(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21	18	/																																		
	範疇二	570	522																																			
	小計	591	540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	278	253	/																																		
	範疇二	16,069	15,804																																			
	小計	16,347	16,057																																			
總計		16,938	16,598	8,64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註1：上述盤查數據尚未經過查證/確信。 註2：減少碳排放的目標設定： 短期：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1% 中期(2030)：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10% 長期(2050)：完成淨零碳排放。 2024年集團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2% 減碳措施： 空壓機及照明方面： a. 設定工作及辦公場所溫度26~28°C，專人負責空調開啟及關閉。 b. 照明開關細分區域管控，對公共區域照明採時控開關方式管理，全廠燈具已全部更換LED燈具，減少用電的浪費。 c. 2024及2025年起陸續汰換新型空壓機取代舊型空壓機，減少能耗。</p> <p>2. 本公司台灣廠及蘇州廠區，及2024年新增的泰國廠區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比較及說明：</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年度</th> <th>用水量 (公噸)</th> <th>用水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3</td> <td>92.7</td> <td>0.05</td> </tr> <tr> <td>2024</td> <td>98.4</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p>廢棄物總量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年度</th> <th>有害廢棄物 (公噸)</th> <th>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th> <th>總重量 (公噸)</th> <th>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3</td> <td>91</td> <td>326</td> <td>416</td> <td>0.24</td> </tr> <tr> <td>2024</td> <td>155</td> <td>312</td> <td>467</td> <td>0.24</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用水量 (公噸)	用水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3	92.7	0.05	2024	98.4	0.05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3	91	326	416	0.24	2024	155	312	467	0.24	
年度	用水量 (公噸)	用水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3	92.7	0.05																									
2024	98.4	0.05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3	91	326	416	0.24																							
2024	155	312	467	0.2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8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銷售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4條無重大差異。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恪遵法律規定，且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杜絕違反人權之行為。本著勞資雙贏之理念，遵守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規，使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並已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p> <p>(二)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主要有員工酬勞、績效獎金、婚喪禮金、員工團保、員工持股信託、免費員工午餐等。113年本公司女性員工占比為39.0%，女性主管占比為22.3%，男女薪資報酬比率無顯著差異。</p> <p>經營成果共享:落實績效管理，使員工獎勵與公司經營績效同步，以激勵員工。公司章程訂定自年度獲利中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p> <p>(三) 本公司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認證，在環保及員工安全衛生之管理作為均已導入系統化運作，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工作廠區環境檢測。</p> <p>113年職災事件統計：無。</p> <p>113年火災事件統計：無。</p> <p>(四) 本公司人資室為專業處理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規劃之單位，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培訓計畫，針對不同職涯能力，參加訓練課程。</p> <p>(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聯繫管道，以保障客戶權益。</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8條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p> <p>(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p> <p>(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4條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境、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之破壞，本公司原物料供應商皆須簽署環境保護保證書，承諾其供應商之產品設計及製造方面均遵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並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RoHS之規範。 本公司由資材部、品保部、產品工程部、管理部組成供應應商評估小組評鑑新供應商。當新廠商評鑑判定不合格時，將評鑑與考核點通知供應商改善，如供應商對缺失項已改善完，可在3個月內申請重新稽核，1年內經評鑑2次仍不合格者，於最後一次稽核日期開始計算1年內不得再要求評鑑與考核。對於合格供應商依「供應商稽核計劃表」進行年度例行稽核，對於國內之供應商實地評鑑，評估小組到現場進行稽核。 本公司將合格供應商按來料品質/成本/服務等方面的影響程度不同分為三級A級-高風險物料、B級-中風險物料、C級-低風險物料，依合格供應商來料的品質/成本/服務等的影響按如下風險等級進行考核頻率制定年度，必要時可適當增加或減少稽核頻率。 對於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如在品質上出現重大異常或持續異常時，由品保、資材部、產品工程部及技術單位人員對供應商做輔導。根據供應商之品質狀況、申請輔導之時機及要求適時排訂輔導計劃。	(六)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6條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前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揭發報告書位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的永續報告書目前編制中。	待依照公司未來發展規模研討相關作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作業上，均依該實務守則遵循運作，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境保護：本公司於環境安全衛生等政策方面秉持「顧客滿意守法規，持續改善零缺失」、「綠色產品防污染、負荷物質管制」、「全員教育凝共識，維護公司好機制」等核心價值，並據以投入相關污染防治設備、定期人員教育訓練及演練，並推動永續發展相關工作，在此方面的努力獲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及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國際認證。 (二)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公司於廠區週遭種植樹木，美化社區環境、不定期舉辦淨灘活動。努力提升連接器產業發展，使生活更加便利與舒適。 (三) 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公司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並捐助各慈善機構，如向心路基金會購買股東紀念品、每年定期進行淨灘活動、偕同太湖濕地公園聯合舉辦「讓小鳥有個家公益活動」，期能多方回饋社會，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四) 消費者權益、人權：本公司所有產品零組件皆以品質優先。對大陸工廠的勞工權益，享有高於同業福利，也非常重視並依法落實勞動合同法，維護所有員工的經濟及安全的權益。 (五) 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工廠，取得高技術企業的認證，維持不汙染、高技術、重研發的工作環境。在安全衛生的考量上，重視員工衛生及廠務衛生，並為避免職業傷害及工作安全考量，皆有進行工安訓練。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推行委員會規劃永續發展方向的規劃、目標、績效及達成進度，相關執行成果定期向總經理呈報，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時程規劃及進度。</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氣候風險與機會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面向</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議題</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影響期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氣候風險機會現況</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因應策略與管理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轉型風險</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期(3-5年)</td> <td> <p>2024年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將針對國內首波年碳排放量逾25,000噸之碳排放大戶開徵碳費，禾昌雖非首波納管企業，但考量未來規範可能日趨下修納管企業，故仍須將風險納入評估。</p> </td> <td> <p>隨時關注政府法令規定並調整公司策略，使公司策略符合政府政策及規範，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少排放的目標，並定期檢視溫室氣體減排的目標達成狀況。</p>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客戶行為變化</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短期(3年內)</td> <td> <p>隨著氣候變化或對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提升，引起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變化，可能因而改變採購政策，例如：客戶要求提供超越目前符合環保標準要求的產品和服務、對環保稽核加嚴等，倘若無法提供或符合，可能會失去部分市場佔有率。</p> </td> <td> <p>配合客戶政策要求，調整公司開發產品的方向，朝向低碳產品、減少/降低包裝材的方向進行開發，並選擇符合永續概念的供應商合作，加速公司朝低碳生產前進，使公司產品能符合客戶要求的環保方向，讓公司及客戶都符合永續的概念，達到雙贏。</p> </td> </tr> </tbody> </table>	面向	議題	影響期程	氣候風險機會現況	因應策略與管理措施	轉型風險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中期(3-5年)	<p>2024年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將針對國內首波年碳排放量逾25,000噸之碳排放大戶開徵碳費，禾昌雖非首波納管企業，但考量未來規範可能日趨下修納管企業，故仍須將風險納入評估。</p>	<p>隨時關注政府法令規定並調整公司策略，使公司策略符合政府政策及規範，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少排放的目標，並定期檢視溫室氣體減排的目標達成狀況。</p>	客戶行為變化		短期(3年內)	<p>隨著氣候變化或對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提升，引起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變化，可能因而改變採購政策，例如：客戶要求提供超越目前符合環保標準要求的產品和服務、對環保稽核加嚴等，倘若無法提供或符合，可能會失去部分市場佔有率。</p>	<p>配合客戶政策要求，調整公司開發產品的方向，朝向低碳產品、減少/降低包裝材的方向進行開發，並選擇符合永續概念的供應商合作，加速公司朝低碳生產前進，使公司產品能符合客戶要求的環保方向，讓公司及客戶都符合永續的概念，達到雙贏。</p>
面向	議題	影響期程	氣候風險機會現況	因應策略與管理措施												
轉型風險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中期(3-5年)	<p>2024年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將針對國內首波年碳排放量逾25,000噸之碳排放大戶開徵碳費，禾昌雖非首波納管企業，但考量未來規範可能日趨下修納管企業，故仍須將風險納入評估。</p>	<p>隨時關注政府法令規定並調整公司策略，使公司策略符合政府政策及規範，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少排放的目標，並定期檢視溫室氣體減排的目標達成狀況。</p>												
客戶行為變化		短期(3年內)	<p>隨著氣候變化或對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提升，引起客戶對產品/服務的偏好變化，可能因而改變採購政策，例如：客戶要求提供超越目前符合環保標準要求的產品和服務、對環保稽核加嚴等，倘若無法提供或符合，可能會失去部分市場佔有率。</p>	<p>配合客戶政策要求，調整公司開發產品的方向，朝向低碳產品、減少/降低包裝材的方向進行開發，並選擇符合永續概念的供應商合作，加速公司朝低碳生產前進，使公司產品能符合客戶要求的環保方向，讓公司及客戶都符合永續的概念，達到雙贏。</p>												

	<p>實體風險</p>	<p>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高</p>	<p>短期(3年內)</p>	<p>禾昌廠區位於台灣與中國，極端氣候加劇使各樣點面臨不同的氣候風險。在過去，中國蘇州廠區曾面臨颶風、水災等更頻繁的極端天氣事件；天氣變異導致工廠設備、房屋使用年久失修，員工健康受到影響，病媒蚊傳播疾病增加；原物料來源中斷；自來水系統供水不穩定。</p>	<p>訂定及落實災害防治管理措施，讓員工瞭解防災知識，掌握應對極端天氣的技能，必要時儲備應急物資、熟悉疏散路線，及避免在惡劣天氣下外出等。並擬定BCP持續運營計畫，持續開發供應商，分散原物料來源，以降低運營風險。</p>
<p>機會</p>	<p>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變化</p>	<p>中期(3-5年)</p>	<p>乾旱、水災等更頻繁的極端天氣事件；天氣變異導致工廠設備、房屋使用年久失修，員工健康受到影響，病媒蚊傳播疾病增加；原物料來源中斷；自來水系統供水不穩定。</p>	<p>每年底對建築物進行風險評估，進行建築物加固及修繕，以確保設施穩固性，避免極端天氣造成嚴重災害。</p>	
<p>機會</p>	<p>使用低碳能源</p>	<p>短期(3年內)</p>	<p>隨著當前各國對於碳排放之總量管制與進口關稅加嚴，若未採取節能減碳措施，將導致公司產品出口競爭力下降，並提升銷售額外碳排放成本。反之，若企業積極佈局低碳能源及節能方案，將可減少因碳排放量所造成之成本，對較低碳排放之廠區更可能因多餘之碳權而有潛在收益。</p>	<p>配合客戶對於低碳政策，蘇州廠於2022年開始使用太陽能發電，本公司於蘇州廠之2023年再生能源使用比率為3.6%，2024年再生能源使用比率為3.5%。</p>	
<p>機會</p>	<p>開發和/或擴大低碳商品與服務</p>	<p>短期(3年內)</p>	<p>客戶逐漸要求提供減碳或低碳產品，公司積極開發減碳或低碳產品，除符合客戶需求外，亦能符合永續環保。惟開發減碳或低碳產品將使研發成本增加。</p>	<p>在開發新供應商時，優先選擇符合永續理念的供應商，與供應商相輔相成達成減碳的目標。汰換老舊設備，在開發/生產產品時使用較少的電量及排放量。</p>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近期極端氣候，如澳洲的森林火災，或是全球局部地區的乾旱及強降雨有逐漸增加的趨勢，如此的極端氣候可能會造成公司供應鏈、出貨，甚至生產中斷的狀況，造成營收減少/生產成本增加，甚至進一步造成公司更多損失的情事；故為降低極端氣候的發生，因應維護地球的生態環境，公司需進行節能減碳的實際行動，以達到碳中和的目的；此方向勢必讓公司增加一定程度的資本支出，導致營運及產品成本的提高，在目前市場競爭激烈的狀況下，必定會與客戶的降價要求互有抵觸，本公司將盡力與客戶以環境保護的理念進行溝通，以降低成本增加對營收的影響。</p>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與第2項目併同說明。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做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目標：</p> <p>短期：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1%</p> <p>中期(2030)：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10%</p> <p>長期(2050)：完成淨零碳排放。</p> <p>公司並無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之情事。</p>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詳下列1-1及1-2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類別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直接排放量		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2e/營收百萬元		
單位	公噸 CO2e		公噸 CO2e		公噸 CO2e			
年度	112	113	112	113	112	113	112	113
桃園總公司	21	18	568	522	589	540		
蘇州達昌	263	252	16,069	15,789	16,332	16,041		
泰國廠	0	2	0	15	0	17	9.64	8.65
合計	284	272	16,637	16,326	16,921	16,598		
佔比	1.7%	1.6%	98.3%	98.4%	100%	100%		

桃園總公司組織邊界：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 9 號

蘇州達昌組織邊界：蘇州市高新區楓橋工業園華山路 158 號及宿舍。

泰國廠組織邊界：700/163 Moo1, Phan Thong Sub-District, Phan Thong District, Chon Buri Province, Thailand 20160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無確信情形。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減少碳排放的目標設定：

- 1.短期：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 1%。
 - 2.中期(2030)：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年)減少 10%。
 - 3.長期(2050)：完成淨零碳排放。
- 2024年範疇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較 2023年減少 1.8%。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於相關對外文件中皆明示相關文字，由財務中心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藉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產生，並由本公司稽核室定期查核及法務室不定期提供相關文宣，作為教育訓練題材。</p> <p>(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稽核室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p>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6條、第7條、第8條及第17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針對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紀錄時，儘量避免與其交易，並於契約內容包含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圍內相關事項進行運作，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向董事會報告。</p>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7條、第19條及第20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防止利益衝突，若發現有任何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直屬上級主管、法務室或稽核室呈報，並由其呈報至董事或相關權責之經理人。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稽核室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公司法務室透過不定期電子刊物宣導、相關事項公告，提供落實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文章予全體員工，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藉以深化誠信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一) 本公司鼓勵呈報任何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事件，若經發現有任何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直屬上級主管、法務室或稽核室呈報，並由其呈報至董事或相關權責之經理人。若被揭露違反規定者，對於揭露事實或懲處結果有意見需陳述時或表達時，可以透過公司之申訴制度或法務室尋求救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及第24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並於股東會年報揭露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5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99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原則」，其運作與所訂之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法務室透過不定期電子刊物宣導、相關事項公告，提供落實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文章予全體員工，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藉以深化誠信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考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網址：https://www.p-two.com/investor.php?do=investor&path=2_5&id=24

(八)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三年六月六日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事項	1.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此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已全數分配完畢，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55,030,788 元。除息基準日:113 年 8 月 9 日，股利發放日:113 年 8 月 23 日
討論事項	1.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執行情形：辦理期限將於 114 年 6 月 5 日屆滿，經 114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

2. 一一三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1.30	1.通過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3.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通過本公司會計師提供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113.3.5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案
	3.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其個人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
	4.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投資收益之所得稅會計處理案
	5.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6.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案
	10.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前受理股東提案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11.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4.23	1.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其個人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4.通過本公司擬於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5.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通過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基準日案。
	7.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案。
113.7.23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113.10.29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13.12.17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部分條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6.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P-TWO INDUSTRIES (BVI) INC 資金貸與案
	7.通過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基準日案
114.1.21	1.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聘任案
	2.通過本公司總經理之個人薪資報酬
	3.通過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4.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5.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酬金評估案
	6.通過本公司會計師提供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7.通過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
	8.通過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前受理股東提案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9.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案
	10.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4.3.4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本公司之孫公司-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事委派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4.22	1.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不繼續辦理 113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3.通過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並辦理轉讓予員工案
	4.通過本公司提議並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113.01.01-113.12.31	2,950	725	3,675	1.稅務簽證公費 2.移轉訂價 3.直接扣抵法 4.非主管薪資資訊申報覆核 5.營業項目覆核 上述共計 725 仟元
	高逸欣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年1月21日(董事會通過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自民國114年第1季度起會計師異動原因主要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所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劉建良、高逸欣
委任之日期	114年1月21日(董事會通過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3.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股權質押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4月5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3,000,000	5.46%	-	-	-	-	鄭淑華	公司代表人配偶	
台新銀行受託禾昌興業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553,137	4.46%	-	-	-	-	-	-	
鄭淑華	2,341,759	4.26%	552,330	1.00%	-	-	陳財福 陳可宣 陳可欣	配偶 母子 母女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可欣	2,085,500	3.79%	-	-	-	-	陳財福 鄭淑華 陳可宣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公司代表人為兄妹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2,040,000	3.71%	-	-	-	-	鄭淑華	公司代表人配偶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連溪	1,992,000	3.62%	-	-	-	-	-	-	註1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可宣	1,971,500	3.59%	-	-	-	-	陳財福 鄭淑華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欣	董事 董事 公司代表人為兄妹 監察人	
徐順發	1,214,000	2.21%	-	-	-	-	-	-	註1
李天佑	965,000	1.76%	-	-	-	-	-	-	註1
陳可宣	912,427	1.66%	3,000	0.01%	1,971,500	3.59%	陳財福 鄭淑華 陳可欣	父子 母子 兄妹	

註1:該股東非屬內部人，相關資訊揭露以本公司可取得資訊為限。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	20,000,000	100%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P-TWO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5,500,000	100%	-	-	5,500,000	100%

註1：係公司之子公司。

註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14年4月30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 他
103.07	10	150,000	1,500,000	113,468	1,134,689	庫藏股註銷 1,184,000 股	無	註 1
106.12	0	150,000	1,500,000	113,978	1,139,7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510,000 股	無	註 2
107.09	10	150,000	1,500,000	108,978	1,089,789	庫藏股註銷 5,000,000 股	無	註 3
107.09	0	150,000	1,500,000	109,268	1,092,6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290,000 股	無	註 2
107.11	0	150,000	1,500,000	110,183	1,101,83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915,000 股	無	註 4
108.03	10	150,000	1,500,000	109,353	1,093,539	庫藏股註銷 830,000 股	無	註 5
108.04	10	150,000	1,500,000	105,353	1,053,539	庫藏股註銷 4,000,000 股	無	註 6
108.04	10	150,000	1,500,000	105,338	1,053,3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5,000 股	無	註 2
108.08	10	150,000	1,500,000	52,669	526,694	現金減資 52,669,487 股	無	註 7
109.11	10	150,000	1,500,000	52,651	526,5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7,500 股	無	註 4
109.11	0	150,000	1,500,000	53,651	536,5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000,000 股	無	註 8
110.08	10	150,000	1,500,000	53,647	536,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000 股	無	註 8
110.11	0	150,000	1,500,000	54,647	546,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000,000 股	無	註 9
110.11	0	150,000	1,500,000	55,047	550,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400,000 股	無	註 10
112.07	10	150,000	1,500,000	55,043	550,43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400 股	無	註 8
112.07	10	150,000	1,500,000	55,030	550,30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2,800 股	無	註 9
113.06	10	150,000	1,500,000	54,995	549,95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5,500 股	無	註 9
114.01	10	150,000	1,500,000	54,979	549,79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6,000 股	無	註 9

註 1：103.03.06 金管證交字第 1030006232 號函核准。註 6：108.01.02 金管證交字第 1070348387 號函核准。
 註 2：106.10.05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7380 號函核准。註 7：108.07.17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2338 號函核准。
 註 3：107.05.23 金管證交字第 1070320175 號函核准。註 8：108.12.24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41034 號函核准。
 註 4：107.10.08 金管證發字第 1070336559 號函核准。註 9：110.06.04 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5970 號函核准。
 註 5：105.03.07 金管證交字第 1050007051 號函核准。註 10：110.10.07 金管證發字第 1100359718 號函核准。

114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4,979,288 股	95,020,712 股	150,000,000 股	

註：該股票屬上櫃公司股票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4月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46
台新銀行受託禾昌興業員工 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553,137	4.64
鄭淑華		2,341,759	4.26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085,500	3.79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3.71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1,992,000	3.62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971,500	3.59
徐順發		1,214,000	2.21
李天佑		965,000	1.76
陳可宣		912,427	1.6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之一規定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惟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本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及 241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之股東股息紅利總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後淨額之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 30%-10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之情形：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16,736,755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98,887
加：本期稅後淨利	68,511,47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61,037)
加：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14,716,330
可供分配盈餘	293,202,413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54,979,288)
期末未分配盈餘	238,223,125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以上股東現金股利業經114年3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流通在外總股數以54,979,288股計算，並由董事長訂定發放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2.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發放與估列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114/3/4)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帳上估列金額	通過分派金額(現金)	差異數
員工酬勞	5,833,817 元	5,833,817 元	0 元
董事酬勞	2,569,600 元	2,569,600 元	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原估列數差異說明如下：

項目	帳上估列金額	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現金)	差異數	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4,782,769 元	4,782,769 元	0 元	無
董事酬勞	2,552,000 元	2,552,000 元	0 元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

114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九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新台幣 45,000,000 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114/04/23~114/06/22
預定買回之數量	1,500,000股
買回之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18元至30元，且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2,316,55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6.7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4年4月3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年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年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12.24	110.06.04	110.10.07
發行日期	109.10.30	110.11.12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000,000 股	1,000,000 股	4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0 元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1.90%	1.86%	0.7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一)員工自授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符合下列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1.授與後任職屆滿1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75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30%。</p> <p>2.授與後任職屆滿2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75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30%。</p> <p>3.授與後任職屆滿3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75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40%。</p> <p>(二)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權利	<p>一、於前條所定既得條件達成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三、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400 股	64,3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91,600 股	935,700 股	4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0 股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2)	0.00%	0.00%	0.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註1：係以發行日期已發行股數計算。

註2：係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 54,979,288 股計算。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
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4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3)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3)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3)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可宣	1,382	2.51%	1,382	0	0	2.51%	0	0	0	0%
	執行副總	陳碩羣										
	副總經理	周志昌										
	協理	梁鴻林 (註 1)										
	協理	詹朝貴										
	資深經理	阮中祺										
	協理	張榮政										
	協理	黃志偉										
	協理	劉家冕 (註 1)										
經理	張凱明											
員工 (註 2)	資深經理	王芳萍	356	0.65%	356	0	0	0.65%	0	0	0	0%
	專案經理	莊順榮										
	專案經理	林賢昌										
	資深經理	葉芳谷										
	資深經理	陳璧森										
	經理	曹俊英										
	經理	張東興										
	經理	林志元										
	經理	李超白										
資深經理	饒鳳珠 (註 1)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梁鴻林協理於 113 年 3 月離職；饒鳳珠資深經理於 113 年 3 月離職；劉家冕協理於 113 年 12 月離職。

註 2：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3：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 54,979,288 股計算。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各種連接器製造加工買賣。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3 年度銷售金額	佔全年度銷售比例(%)
連接器產品	1,919,255	100.00
合計	1,919,25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內裝於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 IPC、車用充電器或車用裝置等...做為信號傳輸之用。

(2)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專用於液晶面板及顯示器，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3)軟排線：內裝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智慧音箱等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4)其他連接器：如浮動模組連接器、POWER WTB 及 WTB 連接器、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作為電力及信號傳輸之用。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車用連接器與軟排線
- (2) Easy Lock 連接器與軟排線
- (3) USB 系列連接器
- (4) 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
- (5) 客製化連接器(線)
- (6) 車載 EV 連接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產品泛指所有用在電子產品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包括相關線材、插座、插頭等皆屬於廣義的連接器，連結電子產品中的電路、模組及系統，也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

電子產品因更迭速度快，因此廠商必須審慎觀察分析市場的需求變化，適時推出符合市場趨勢之連接器產品。隨著產品低價化趨勢衝擊廠商利潤，國內廠商也加速轉往非 3C 領域發展，目前台廠已打入 5G、電動車、雲端、智慧家庭、物聯網、工業 4.0 等高附加價值領域的利基型商品，隨著 3C 新品的推出、電動車、自駕車、機器人、無人機以及人工智慧技術，也預計將帶動汽車、工業、醫療、交通等物聯網的應用更加智慧化，形成新的市場商機與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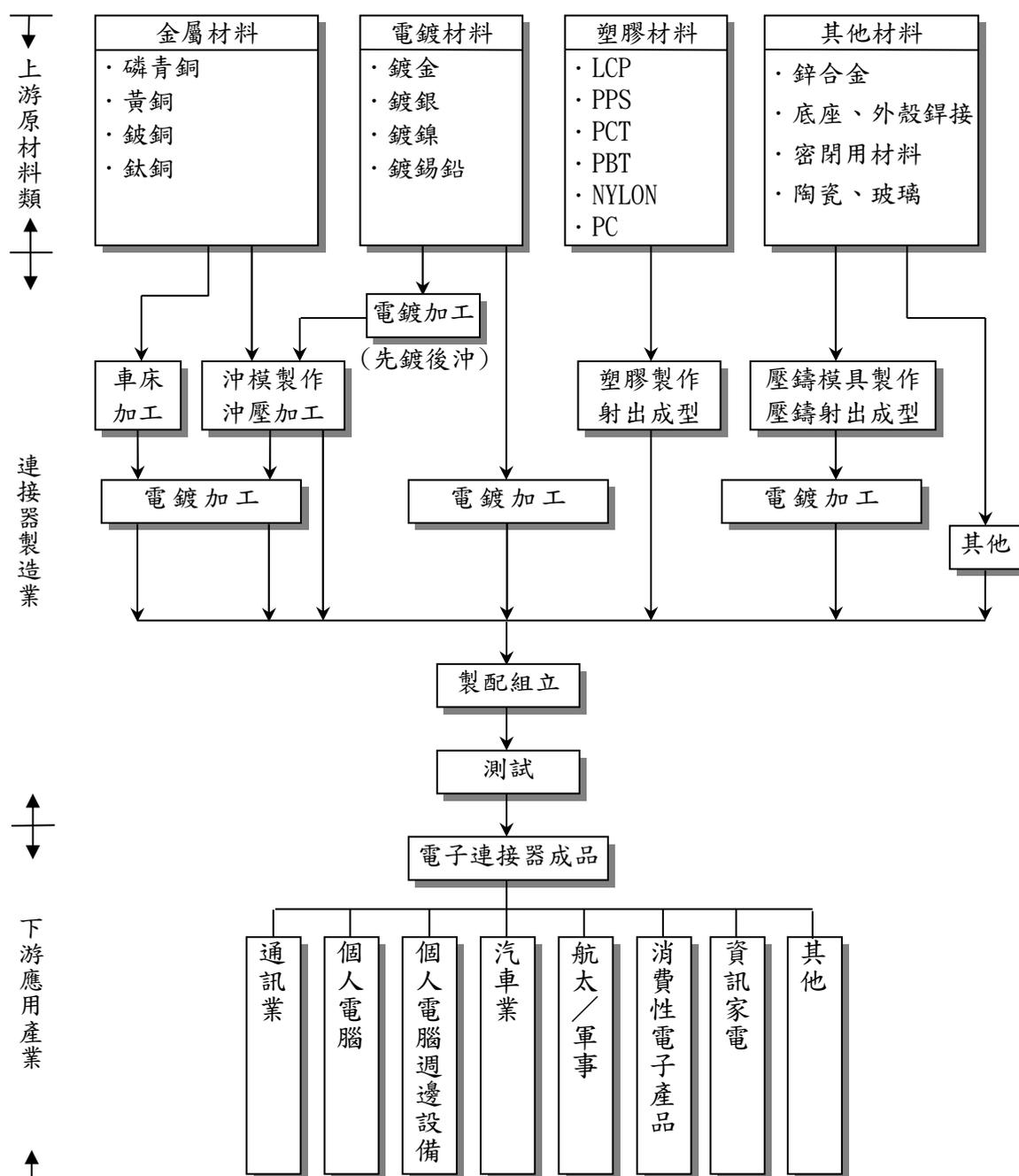
2024 年因受美國大選、終端庫存去化等因素衝擊導致交易模式改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疲弱；但伴隨著生成式 AI 崛起、庫存調整也已近尾聲、加上 AI 伺服器快速攀升以及全球電動車的需求持續也帶動連接器的高速資料傳輸介面、大電流與高電壓傳輸線需求，2024 年除了 AI 產業，電動車、消費性產品、航太...等產業並無太大的

起伏，預計 2025 年將面臨更大的挑戰。

市場對連接器的需求永遠存在，尤其 AI 應用及車載連接器對高速資料傳輸的要求，其中高速傳輸晶片、傳輸介面連接器、記憶體與散熱模組等，都將出現規格升級，意味著新商機的到來，也對於 2025 年的市場預測增添信心。

未來連接器的市場新需求的連接器將更小、可靠性更高且同時具備一定的智能，且伴隨著高頻高速、精確度更高、成本更低廉、且更自動化。隨著 5G 智慧裝置將開始普及，更多應用也隨之推出，而藉由 5G 的高數據和高傳輸要求更需要高頻高速特性的連接器，估計也可帶動連接器產品的升級與商機；物聯網時代，無線技術無所不在，未來在很多場合如工業、汽車等保證無線傳輸的連接也是一個保障；工業 4.0 的發展，連接器的精密加工，先進的機器將成為產業的主力軍。本公司將秉持著一貫的精神，著重在上述產業連接器的研發，並持續提升技術水準，朝著樹立業界典範前進。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新興應用市場的需求多元創新，連接器廠商也求新求變朝向新應用產品線發展；而未來連接器的市場新需求的連接器將更小、可靠性更高、無線性能更強且同時具備一定的智能，且伴隨著高頻高速與無線傳輸、精確度更高、成本更低廉、且更自動化。

(2) 競爭情形

目前連接器廠商也將面臨諸多新挑戰，包括手機精密度提升、高速網絡通信、以及終端設備小型化、無孔化，促使了連接器朝小微方向發展，而新型連接器需求下超薄，而快充技術等對連接器的電流和功率的承載能力也有更高的要求；隨著汽車、工業、醫療等 IOT 應用的浪潮上持續成長，加上業界積極在 AI 人工智慧、電競市場、智慧製造、物聯網、光纖、智慧穿戴、自駕車、無人機等裝置應用的連接器上布局；應用面上估計可帶來更多連接器的發展機會，包括各種高頻傳輸介面技術的持續進化、連接器/感測器整合新趨勢等新技術發展，也可望為連接器產業再次灌注新驅動力，帶來新一波的市場發展榮景。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期間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研發發展費用	214,644	50,607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 新型 FFC 系列 * 新型 LVDS FFC 系列 *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 客製化車載 CONNECTOR * USB 系列產品 *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 新型 FFC 系列 *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 客製化車載 CONNECTOR * USB 系列產品 *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穩定維持目前客戶市場份額，並拓展現有客戶不同產品領域的應用。
- (2) 滿足已開發品牌客戶的量產需求，增加品牌客戶短期對營收及利潤的貢獻度。

2. 長期計畫

- (1) 持續拓展及深耕品牌廠商，增加前期共同開發產品之比重與數量。
- (2) 掌握車用智能座艙及汽車電動化趨勢，配合客戶開發應用產品。
- (3) 擴大國際業務，持續開發歐、美、日客戶商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及其銷售地區

(1)本公司主要產品如下：

- 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 (FPC & FFC Connector)
-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 (LVDS Connector)
- 自鎖式連接器 (EasyLock Connector)
- 軟排線 (Flexible Flat Cable)
- 車載連接器及軟排線 (Automotive Connector & Flexible Flat Cable)
- 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 (Floating Board to Board)
- 線對板連接器 (Wire-to-Board connector)
- 其他客製化連接器 (Customized Connector)

(2)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內外銷地區	112 年		113 年	
	銷貨收入 淨額	%	銷貨收入 淨額	%
外銷-亞洲	1,338,024	76.22	1,575,956	82.11
外銷-歐洲	130,924	7.46	83,473	4.35
外銷-美洲	29,953	1.70	31,415	1.64
小計	1,498,901	85.38	1,690,844	88.10
內銷	256,618	14.62	228,411	11.90
合計	1,755,519	100.00	1,919,255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致力於各產品市場的發展平衡，目前主要銷售於液晶面板、電視、顯示器及筆記型電腦等相關產業，銷售佔比約達七成以上，其它部份陸續著重於車用市場的開發，就各市場成長性狀況分述如下：

(1)液晶面板與液晶電視市場

今年液晶面板與液晶電視整體呈現穩定且小幅增長，隨之而來將伴隨新技術的推動；據統計，整年度液晶電視面板出貨量約為 2.42 億台，較前一年增長約 3~4%，主要面板製造商如華星光電、京東方、惠科、群創、友達和夏普...等都在積極調運產品線及產能規劃，以滿足市場需求及變化。

以電視整機來說，全球電視整機市場在下半年呈現增長，並在技術創新和品牌競爭中展現出多元化和高端化的趨勢，其中高端電視市場正在席捲而來，Mini LED 電視出貨量大幅增長 102%，甚至已經超越 OLED 電視。此外大尺寸的需求也正在逐漸加溫，隨著消費者對沉浸式家庭娛樂需求的提升，超過 65 吋的規格每年以 50% 的速度增長，反映了消費者對高品質影像和大螢幕的偏好，銷售量也持續增長。

以全球品牌分析，海信推出的激光電視星光 S1 Pro，作為業界首推的 100 吋可折疊屏幕成功引發熱議，成為中國市場中最受關注的電視品牌，一舉領先關注度第二的 TCL；此外三星電子持續以約 15% 的份額穩居全球首位，次位則由高關注度的

海信以些微差距超越 TCL，且正猛烈追擊三星電子，排名第四的 LG 其在歐洲市場的力道依然強勁，出貨量也同比增加，已逐漸站回約 10% 的市場份額；而 Sony 在 2024 年通過技術創新和新產品的發布，持續推動電視市場的發展，但在特定市場仍需面對激烈的競爭和挑戰。

(2) 筆記型電腦市場

根據市調機構 TrendForce 的調查，2024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受到高利率與地緣政治因素影響，需求回溫速度緩慢，預計全年出貨量達 1.74 億台，年增長 3.9%；展望 2025 年，隨著美國大選結束減少政治變數，以及聯準會於 2024 年 9 月啟動降息，有助於資金流動，加上微軟公司的經營政策與商務換機需求的刺激，預期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將有機會成長。整體而言，2024 年筆記型電腦市場呈現溫和成長，未來需求將受到多重因素影響，市場前景仍需持續觀察。

今年筆記型電腦的趨勢受到技術創新、經濟因素、消費者需求變化的影響，趨勢分析主要包含幾點：

- AI 的崛起造成搭載 AI 加速功能的筆記型電腦(AI PC)成為市場焦點，許多一線大廠都推出了內建 AI 處理能力的處理器，提升生產力與效率。
- 微軟正式宣布將停止支援 Windows 10，眾多企業與個人用戶將被迫升級到 Windows 11 或更新設備，可能會促使筆記型電腦市場需求成長。
- 永續與環保觀念提升，各大品牌如 APPLE、HP、DELL、ASUS、ACER... 等都強調使用回收材料、降低碳排放，環保筆電將成為新標準。
- 電競筆電仍然是成長來源之一，隨著技術進步，高效能電競筆電及輕薄型電競筆電仍然受到玩家歡迎及市場上的青睞，不再僅限於厚重的機型。

(3) 車用市場

2024 年全球新車銷售量約為 9,000 萬輛，其中電動車市場延續增長，在第四季展現強大需求下全年總計共賣出了約 1,600~1,700 萬輛(包含純電動車 BEV 與插電式混合動力車 PHEV)，市售比達到 20%，且相較 2023 年也增長了約 25%。但其實在第四季已經出現需求放緩的現象，對 2025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帶來更多不確定性，另也因各車廠發展策略亦持續變動，未來趨勢發展仍需密切關注。

以銷售地區來分析，仍以中國、歐盟、美國為三大重心，以下是各區域的分析：

- 中國作為最大的電動車市場，是增長的主要引擎，2024 年中國銷售了 1100 萬輛就佔比高達 60% 以上，其背後主因是政府延長補貼的政策支持，使一般民眾更願意購買，進而提升了整體需求。另外需要注意的是，此波的購車潮在 12 月出現疲軟，未來增長可能放慢，各車廠的競爭力必須著重在技術展現或是品牌價值，便宜價格或政策扶持不會再是主要原因。
- 歐盟中的代表德國在 2024 年因取消補貼的政策下出現明顯的銷售下滑，反倒是英國靠著基礎建設、稅收減免..等因素出現了明顯增長；另外歐盟對於各車廠的炭排要求日趨嚴格，如品牌電動車的比重不夠還可能面臨罰款，這對各大車廠帶來不少壓力。

- 美國與加拿大地區的電動車雖在 2024 年增長了約 8%以上，但依然存在兩個風險，除了基礎設施(充電站)數量不夠，川普新政府的補貼政策及炭排態度都會大大影響美洲地區的市場走向；但全球龍頭特斯拉與川普的良好互動，加上既有的品牌知名度依然穩坐冠軍，福特及通用汽車也有在轉型電動化，但今年現況看來於新電動車款上暫為趨緩,後續若政策持續穩定且明朗，應仍然有機會迎來新一波增長趨勢。

(4)車用顯示屏面板

全球汽車顯示屏面板市場正經歷快速發展階段，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的統計，2024 年全球車用顯示面板市場規模預計達到 207.5 億美元，車用顯示兩大應用中控台及儀表板的大尺寸化已成為趨勢，9 吋及以上的出貨量超過 9,000 萬片，佔整體出貨約 40%，可預期的是未來此規格面板將繼續增長超過 1.5 億片以上，佔比提升超過 50%。

以技術發展來說，因其考量高亮度和低能耗的特性，車用顯示器正積極採用 MicroLED 技術，面板大廠如友達光電更展示了峰值亮度達 5,000 尼特的透明 MicroLED 螢幕，天馬也推出了 8.07 吋的透明顯示器，足以表示出 MicroLED 在車用領域的潛力與趨勢。另外隨著電動車自駕技術的演進，車內多顯示屏也是一大關注焦點，從傳統中控台和儀表板進化到副駕娛樂面板、抬頭顯示、後照鏡…等，慢慢走向一車多面板的設計概念。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具獨特性產品及解決方案

本公司近年來加強與品牌客戶的合作，從產品設計初期便提供具獨特性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成降低成本、解決生產問題或提高自動化程度，公司亦投入相對多的資源在產品的設計及開發、專利的佈建與保護、以及新產品的測試與驗證上，互信合作模式已陸續獲得多個品牌客戶的肯定，大幅增加本公司的競爭優勢，也做為長期的營收及利潤的良好基礎。

B.與國際大廠供應關係良好，利於產品銷售

本公司的客群相當多元，且均為各領域的領先廠商，在多年合作的基礎下，已培養良好之信賴關係，在各種電子領域，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客戶優先使用本公司產品，均顯示出本公司的長期優勢。此外本公司亦隨時提供客戶相關諮詢及服務，以加強合作之關係。

C.具規模的生產製程及穩定品質

本公司具有一定規模的產品模具及組裝設備開發，以及垂直整合的生產製程，包括衝壓、塑膠射出、電鍍及組裝，由於從模具開發、半成品生產到成品的組裝均能在本公司廠內完成，能大幅增加各部件品質的掌握能力，加上本公司對於品質的要求不遺餘力，以提供客戶安心使用的最佳保證，因此，能大量供貨且具穩定的品質為本公司獲得客戶青睞的重要利基。

(2)有利因素

- A.具規模的生產製程及穩定品質。
- B.針對指標市場或是主流終端產品推陳出新，持續有對應產品滿足客戶端需求
- C.產品持續開發及技術能力累積。
- D.已具良好自主產品開發及量產基礎。
- E.良好客戶銷售關係。

(3)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美國新政府對於關稅政策更加積極。

因應對策：

自川普總統上任後持續對商品種類增課關稅，本公司也積極佈局非中國地區的生產基地，除了擴大營業規模，更能給予客戶群或是終端客戶更有效率的供應模式，也避免未來貿易戰帶來的各種影響。

- B.全球車用市場成長力道放緩。

因應對策：

今年電動車市場熱度明顯降溫，雖然市場上的需求依然存在，但各大車廠或是Tier 1廠商的態度已轉為保守，本公司因應市場急遽變化下，除了不斷研發新產品，更積極了解客戶端想法及方向外，更規劃CRM(客戶管理系統)來管理客戶需求及追蹤，等待市場的回溫。

- C.原物料價格上漲，增加產品成本。

因應對策：

烏俄戰爭至今仍繼續上演，再加上高通膨的效應所造成的成本上漲首當其衝，本公司持續檢視產品成本結構及設計規格，並積極與原物料供應商進行溝通及議價，同時也針對市場狀況，適度提高產品售價反應成本上漲的影響。

- D.消費電子產品市場競爭劇烈，銷售價格面臨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消費電子產品市場所銷售的產品，面臨客戶成本降低，同業削價競爭的壓力，已是產業的常態，為降低此降價衝擊，本公司持續從終端客戶的關鍵零組件導入，一旦經終端客戶指定使用，均能獲得較穩定的份額及利潤，而要獲得終端客戶的青睞，則需搭配公司整體的產品創新能力、業務開發能力以及良好穩定的生產管理系統。

- E.中國大陸人力成本價格上漲，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持續檢視生產流程，以設備自動化生產取代人力組裝，並提供激勵方案，提供直接人員工作效率及熟練程度，並訓練一人多機的職能，且將耗人力低產值的產品或工站外發處理，多管道降低人力成本上漲的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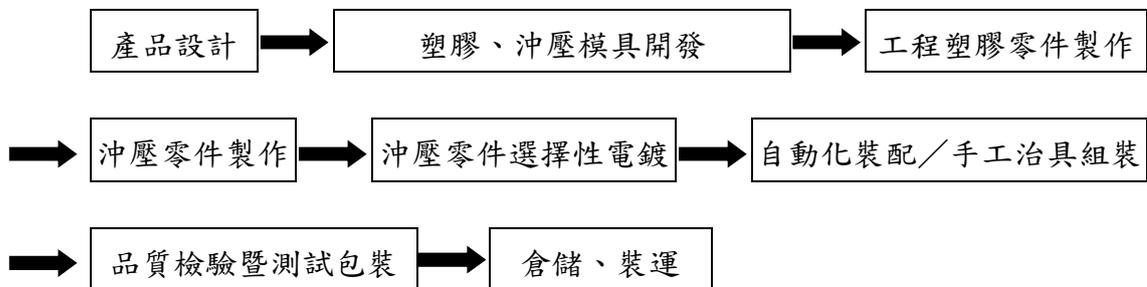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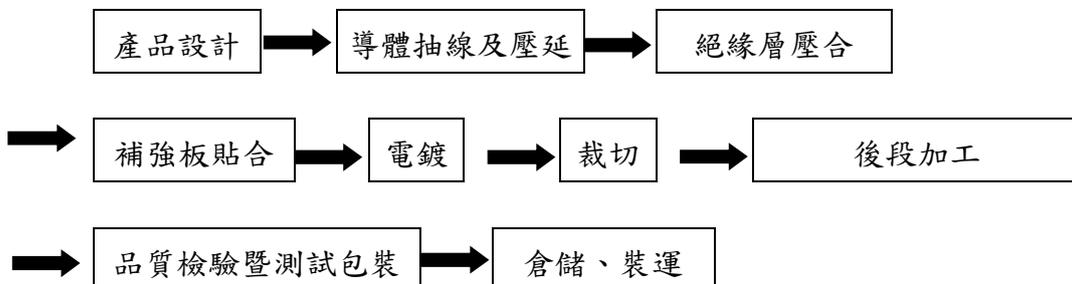
- (1) 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內裝於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2)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專用於液晶面板及顯示器，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3) 軟排線：內裝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智慧音箱等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4) 其他連接器：如 POWER WTB 及 WTB 連接器、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作為電力及信號傳輸之用。
- (5) 客製產品：為客戶專屬產品或專屬製程應用。

2. 產製過程

(1) 連接器



(2) 軟排線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銅 線	溫誠、三鈴、原業
銅 板	全貿聯、樹鵬、天奇、史密斯、溢淀、鎬慶
塑膠粒	華立、福興、允拓、金發、思路
包 材	開普登、永欣、德冠、美迪諾、嘉銘、振鋒

對於主要原料之供應，本公司均提供未來三個月預估採購量予供應商，以利供應商備料，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在預估採購量未有大幅度變動前提下，供應商均承諾優先供貨；另本公司為分散進貨風險，對於主要零組件之進貨廠商均維持兩家或兩家以上(客戶指定不在此列)；與供應商間尚無簽訂長期供貨契約。

(四)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12年(註3)				113年(註3)				114年度截至前1季止(註2)			
	名稱(註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集團 0097	267,164	15.22	非關係人	集團 0097	419,420	21.85	非關係人	集團 0097	79,923	18.44	非關係人
2	其他	1,488,355	84.78	非關係人	其他	1,499,835	78.15	非關係人	其他	353,475	81.56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1,755,519	100.00		銷貨淨額	1,919,255	100.00		銷貨淨額	433,398	100.00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客戶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113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銷貨金額增加，主要係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12年(註3)				113年(註3)				114年度截至前1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 A	169,095	23.55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200,397	25.19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49,003	27.92	非關係人
2	供應商 B	76,937	10.72	非關係人	供應商 B	96,607	12.14	非關係人	供應商 B	21,183	12.07	非關係人
3	其他	471,911	65.73	非關係人	其他	498,529	62.67	非關係人	其他	105,327	60.01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717,943	100.00		進貨淨額	795,533	100.00		進貨淨額	175,513	100.00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進貨廠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113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金額增加，主要係因113年度原物料上漲所致。

(五) 具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1) 本國法人專利公告發證之件數及排名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專利件數	44	58
排名	81	61

(2) 本國法人專利申請之件數及排名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專利件數	48	61
排名	75	6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4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30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及行政人員	219	226	229
	技術及研發人員	339	345	356
	生產線員工	481	492	493
	合 計	1,039	1,063	1,078
平 均 年 歲		34.95	36.28	35.87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6.02	6.39	6.3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35%	1.41%	1.58%
	大 專	26.66%	26.62%	27.09%
	高 中	44.46%	45.16%	44.81%
	高 中 以 下	27.53%	26.81%	26.52%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揭露員工人數為集團企業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生產過程無重大環境污染之情形。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因應未來中國大陸日益重視的環保政策及要求，未來仍有可能需更新現有環保防污設備，以符合法令。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廣泛運用於各項電子資訊產品中，本公司已針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做好充分之研究，並已落實於本公司產品上，諸如各式鍍金連接器及軟排線，此等產品均能符合(RoHS)之要求。

(四)因應國際環保趨勢，本公司以符合環保法規作為企業營運之基礎目標，每年並通過定期外部稽核，持續確保符合各項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的要求。

(五)公司全體同仁努力持續改善，建立綠色設計與環境保護之永續發展企業。

1.廠內實施環境綠化。

2.廠內生活污水依所在工業區管理中心規定經過污水放流槽納管排入污水下水道。

3.定期宣導實施廠內環境整理，提示員工重視工作環境。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a.員工酬勞。

b.慶弔慰問、員工結婚、生育、住院發放祝賀金及慰問金。

c.依法全員參加勞保、健保，並提供員工免費團保。

d.設有員工餐廳，免費提供員工午餐。

e.提供遠地員工宿舍。

f.提供經費辦理部門聚餐及聯誼活動。

g.組織完善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選舉代表組成，並定期開會辦理職工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包括年度國內外旅遊補助，年節獎禮金、生日禮金、獎助學金、特約商店優惠等。

h.員工信託持股。

i.年度定期員工健康檢查。

(2)進修及訓練情形

- a.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落實實施以維公司發展之根基。本公司教育訓練區分為內部訓練及派外訓練並依照年度計劃執行。
- b.重視部門內在職訓練，持續要求各部門每年均應辦理課程，並落實推動。
- c.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詹朝貴	113/08/29 113/08/30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張凱明	113/01/31 113/03/2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 EGS 永續與財報自編 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 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 發展	12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精算師精算依法按月提撥應提退休金存入台銀指定帳戶。於民國 79 年 1 月 5 日成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則以查核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支用及給付等事宜，確保勞工權益（舊制）。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新制），本公司每月按選擇或適用新制之員工薪資總額，其對應「月提繳工資分級表」的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勞資雙贏之理念，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以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 ISO14001 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18001 認證，並依規定持續每年接受外稽及定期換證，在環保及員工安全衛生之管理作為均已導入系統化運作，並落實推動下列事項：

- a.依照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推動相關應辦事項，並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提供員工遵循等。
- b.廠區安全：承攬商於進廠施工時，除依規定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外，並嚴格要求依相關規範進行(防火、防災)作業。
- c.環境衛生：定期實施廠區環境(包含廚房、餐廳、宿舍、廁所、花園等)清潔、殺蟲消毒、整理整頓等；特定之工作場所並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d.醫療保健：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對特殊作業人員，則更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如有發生職業災害情事，即可依標準作業程序採取必要之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e.消防安全：依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及緊急照明燈)等，每年依法定期檢修及申報。

f.緊急應變：每年定期修訂年度緊急應變計畫及實施緊急應變演練，降低事業危害風險。

(6)職場多元化或性別平等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安全的工作環境，落實僱用多樣性、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法規保護的任何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本公司為就業場所安全及防治性騷擾行為並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且男女薪資報酬比率無顯著差異。

員工女性多元化指標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 (%)	40.40%
女性佔所有主管 (%)	25.13%
女性佔基層主管 (%)	18.29%
女性佔高階主管 (%)	30.48%

年齡多元化指標

類別	百分比
年齡分群：<30 歲	25.92%
年齡分群：30~50 歲	67.27%
按年齡分群：>50 歲	6.81%

性別薪酬平等

類別	差距 (%)
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	24.37%
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	25.26%

2.最近年度迄 113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迄 113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

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04 日府勞條字第 1130241600 號，違反勞基法第 55 條第 1 項，依同法第 78 條第 1 項及第 80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未將同屬性質之駐外津貼併入勞工退休金之計算基礎，裁處罰鍰新台幣 30 萬元整。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有鑑於本次勞資爭議事件，公司將持續保持雙方良性互動機制，達到照顧員工福利與提昇優質工作環境之目標，消弭不必要的勞資紛爭可能引發之爭議事件。

六、資訊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安室為直屬總經理室的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完善集團內資安管理系統及有效性之技術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控制度「資通安全管控辦法」，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資訊作業內控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電腦作業管理規範」及「資通安全管控辦法」，子公司已取得 ISO27001 國際資通安全認證，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確保公司重要資料機密性、完整性。
- (2)確保各項系統持續正常運作。
- (3)確保經授權始可使用或修改資料與系統。
- (4)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落實資訊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

(1)網路管控

- a.架設防火牆
- b.所有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並自動更新病毒碼
- c.定期對電腦系統與儲存設備做病毒與威脅掃描
- d.定期檢查網路服務紀錄有無異常情況

(2)資料管控

- a.電腦登入密碼強制定期更改
- b.調離職人員應取消原有權限
- c.報廢電腦前應先將儲存資料之硬體破壞或是複寫
- d.使用者依賦予資料權限進行操作
- e.重要圖文資料皆以加密處理

(3)應變機制

- a.定時演練資料及系統復原
- b.定時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c.隨時宣導資安資訊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a.每年編列資訊安全預算，並實際執行
- b.成立資安專責單位，並設置資安專責主管一名與專責人員二名，每月召開會議向總經理做資通安全報告。
- c.定期檢討資安政策，每年向董事會做年度資通安全報告。
- d.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中心(TWCERT)，獲得資安情資分享，可提早防範各種資安威脅。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目前無因重大資安事件導致遭受損失之情事
2. 持續落實資安工作，確保公司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所示：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火災保險合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3.05.31~ 114.05.31	保險合約	無
董事及經理人 責任險合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3.09.21~ 114.09.21	保險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03.10~ 合約內容履行完成	採購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Panasonic 集團	簽約日：112.10.23~ 113.10.22	採購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台灣東和電氣有限公司	簽約日：112.12.25~ 合約內容履行完成	採購合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363,159	1,422,102	58,943	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6,544	781,509	54,965	7.57%
無形資產	6,781	5,047	(1,734)	(25.57%)
其他資產	113,650	143,221	29,571	26.02%
資產總額	2,210,134	2,351,879	141,745	6.41%
流動負債	1,015,715	990,948	(24,767)	(2.44%)
非流動負債	96,492	129,443	32,951	34.15%
負債總額	1,112,207	1,120,391	8,184	0.74%
股 本	550,307	549,792	(515)	(0.09%)
資本公積	80,461	79,787	(674)	(0.84%)
保留盈餘	672,665	686,245	13,580	2.02%
其他權益	(205,506)	(84,336)	121,170	58.96%
權益總額	1,097,927	1,231,488	133,561	12.1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其他資產：主要係本期增加泰國廠營運據點廠房租賃。 非流動負債：主要係認列海外投資收益所得稅負債增加。 其他權益：主要係海外投資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此情事。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	1,755,519	1,919,255	163,736	9.33%
營業成本	1,266,912	1,344,439	77,527	6.12%
營業毛利	488,607	574,816	86,209	17.64%
營業費用	455,373	497,726	42,353	9.30%
營業利益	33,234	77,090	43,856	131.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707	20,966	(26,741)	(56.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0,941	98,056	17,115	21.15%
所得稅費用	4,204	29,545	25,341	602.78%
本期淨利	76,737	68,511	(8,226)	(10.7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571)	114,815	146,386	463.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166	183,326	138,160	305.89%

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主要係 112 年認列匯兌利益，113 年為認列兌換損失；112 年有認列處分閒置設備利益，113 年則無。

2.營業利益及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主要係 113 年度在汽車及電視應用市場的銷售成長，亦提升產值及生產稼動，使整體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

3.所得稅費用：主要係認列海外投資收益所得稅負債增加。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主要係 113 年度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112 年為認列兌換損失。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14 年產品預計銷售目標為 5 億~6 億個以上，係依客戶產業 114 年預計訂單及新產品推估。預期未來整體業績仍將尋求成長機會，在未來年度審慎評估新產線的增設及既有產線效率的改善。並持續致力於內部組織優化，強化成本及費用的管控，提昇管理效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一一三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48,617	355,800	366,638	437,779	-	-

註：以合併財報揭露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37,779	251,198	220,823	468,154	-	-

註：以合併財報揭露

1.預計 114 年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新台幣 54,979 仟元。

2.截至刊印日止銀行借款餘額為新台幣 658,50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最近年度並無單一重大資本支出，惟本公司持續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期望藉由增加產品廣度，對未來貢獻營業收入，除此之外，為滿足客戶需求，亦會適度擴增部份機台增加產能，此類支出均為產品模具投資、小型的擴增、改善及維護專案，並不致形成重大資本支出金額。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獲利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72,736	轉投資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製造及銷售各種連接	主要為轉投資蘇州子公司 113 年度獲利所致。	-	-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4,786	-	-	-	-
P-TWO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6,276)	連接器製造及銷售	尚在初期營運及試產中	-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13 年度(新台幣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
利息收支淨額	10,068	
兌換損益淨額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	630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52 %	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根據銀行存借款情形安排資金規劃，評估資金來源以降低營運風險。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0.27 %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0 %	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0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64 %	

2.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原料主要來自於大陸與國外進口，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至目前為止，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將持續密切注意物價指數對本公司採購成本的波動情形，並適時地調整產品的售價與降低庫存的水位。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13 年度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於合併公司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針對部分外幣資金需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為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
- 113 年度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關係替子公司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113 年度個別最高餘額為新台幣 65,670 元(美元 2,000 仟元)，期末餘額為新台幣 65,570 仟元(美元 2,000 仟元)。上述背書保證均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113 年度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禾昌科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因營運週轉關係向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申請資金貸與，113 年度最高餘額為新台幣 623,865 仟元(美元 19,000 仟元)，期末餘額為新台幣 622,915 仟元(美元 19,000 仟元)。上述資金貸與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配合客戶開發相關連接器產品，並朝提高附加價值方向努力，而 114 年度預計將為 LCD PANEL CONNECTOR、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車載影音及 ADAS CONNECTOR & CABLE 系列產品等投入約新台幣 0.85 億元經費。

研發團隊整合產品設計、精密模具開發、自動化機器開發之優良技術，進行產品創新設計，配合高頻及精密產品市場需求，現已陸續將相關技術與經驗運用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車載影音、客製化車載連接器相關產品上，在產品製程方面持續進行精密模具開發及新型自動化設備開發，以提昇產品競爭力。

最近年度計畫產品	目前進度	114 年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產品試產階段	NTD 6,000,000	2025 年 7 月
新型 FFC 系列	產品試產階段	NTD 2,000,000	2025 年 5 月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15,000,000	2026 年 9 月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15,000,000	2026 年 8 月
客製化車載 CONNECTOR	產品驗證階段	NTD 13,000,000	2026 年 3 月
USB 系列產品	產品試產階段	NTD 3,000,000	2025 年 8 月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產品試產階段	NTD 5,000,000	2025 年 9 月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產品驗證階段	NTD 16,000,000	2026 年 5 月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產品驗證階段	NTD 10,000,000	2026 年 4 月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要求相同物品進貨廠商均要維持兩家以上的合格廠商，以確保供貨的品質、穩定性及藉此持續降低採購單價；銷貨方面，近年來不斷拓展不同領域的產品市場及客戶，目前已相當分散，過度集中之風險相對不高。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1)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訂定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公司治理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其他相關辦法及程序書，一切業務運作依據法令規定及公司制度辦理以控制風險，若預期或發生風險情事時，應立即呈報直屬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董事會，並得召開董事會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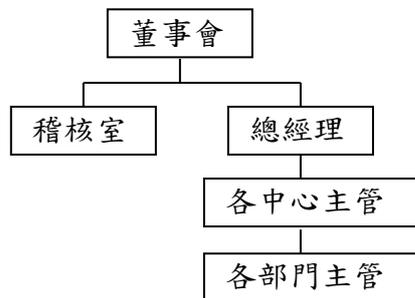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1 權責

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董事會

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各部門主管、稽核室

(2)-2 組織架構圖



(2)-3 各項業務風險管理簡述如下：

- ①稽核室：依據公司內控制度及年度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 ②產品行銷部：產業分析、銷售成本分析。
- ③資訊安全室：資訊安全管理。
- ④法務室：公司各項專利之申請及訴訟風險控管。
- ⑤人資室：環境安全及衛生建立與維持、法令規範的審核及建立、人力資源規劃及應變。
- ⑥財務中心：財務風險評估及管控、執行董事會運作。
- ⑦業務中心：市場資訊收集及行銷規劃，客戶帳款追蹤及授信額度建立評估。
- ⑧研發工程中心：新產品開發可行性、研發資源投入評估。

- ⑨設備開發部：自動化設備開發。
- ⑩資材部：原物料採購制度建立及市場價格波動應變。
- ⑪品保部：品質方針政策擬定及控管成品檢驗規範、製造及執行、不良品損害及應變對策。

2.長期以來資訊安全就是本公司相當重視的一個環節，為使公司業務能順利運作，防止資訊系統發生未經許可之存取、洩漏、攻擊、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等情事，並且確保機密性、可用性，公司訂有「電子計算機作業循環」、「資通安全管控辦法」專章，每年多次相關查核，並持續改善，面對網路攻擊日新月異，除了倚靠資安設備及軟體防護外，也需要建立起人員的資安防護觀念，我們知道資訊安全不可能做到滴水不漏，但如發生了資安問題時，希望將可能的損害降至最低，制訂資安保全各項措施如下：

(1)資安保全措施

- (1)-1 導入資料加密系統以保全重要資料
 - a. 嚴格控管資料對外放行權限與規則。
 - b. 每季檢討資料對外放行內容及合理性。
- (1)-2 導入圖文管理系統(PLM)，圖文資料統一加密管理，並嚴格控管取得權限，經特定審核程序完成後，始可取得資料。
- (1)-3 資安設備更新及添購
 - a. 評估設備是否符合現行防護需求。
 - b. 設備、軟體更新或添購。
- (1)-4 進行資訊安全案例分析及防範宣導
資安專人依現行實例分析與宣導。
- (1)-5 使用外接儲存設備(USB、光碟燒錄等)需經申請
 - a. 停用各項外接儲存設備。
 - b. 經申請並審核通過始可由專人協助轉出資料。
- (1)-6 定期資訊循環查核，持續改善
 - a. 每季內部資訊循環查核。
 - b. 每年會計師資訊循環查核。
 - c. 每年資訊內控自評稽查。

(2)備份、備援措施

- (2)-1 適當頻率的備份機制且異地存放。
- (2)-2 定期資料復原測試，確保備份正確性。
- (2)-3 建立硬體備援機制，問題產生時可快速排除。

(3)資安情資分析及因應

由資安專人時時掌握各項資安情資，分析及評估風險並制訂因應方式。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關係企業相關資料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專區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

第一條：目的及依據

為使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了解本公司之道德標準，故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準則涵蓋範圍

本行為準則包含有關個人責任、群體責任，以及對本公司、公眾，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責任規範，其範圍包含：

- 一、防止利益衝突
- 二、避免圖私利的機會
- 三、保密責任
- 四、公平交易
-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 六、遵循法令規章
-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之行為
- 八、懲戒措施

第三條：防止利益衝突：

當董事或經理人因個人利益（財務上利益或其他之利益）或可能介入本公司之利益時，即產生利益衝突。因此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有義務以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行事以消弭任何利益衝突。如因個人利益，或因個人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之利益，而使得個人無法以客觀性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時，該個人應向其直屬上級、法務室或稽核室反應，並由稽核室呈報董事會請其主動說明其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情事。

除經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外，董事皆不得與本公司有直接財務上之關係（如資金借貸、買賣等行為）。由於極易造成利益衝突，禁止對董事、經理人以及其配偶、子女或具三親等以內親屬給予借貸或為保證行為。

涉及董事或任一高階主管之潛在利益衝突由本公司董事會直接審查。其他人員涉及本公司員工之潛在利益衝突依本公司之員工工作規則審查。

第四條：避免圖私利的機會：

董事或經理人不得為下列之行為：

1. 透過使用公司資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獲取私利。
2. 與公司競爭。（惟董事及經理人之競業禁止得依公司法相關條文之規定辦理）

第五條：保密責任：

董事或經理人對本公司、進(銷)貨客戶資訊、機密資訊等負有保密之義務。舉凡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造成損失之資訊，除經董事會授權或法令規定公開外，均不得進行洩漏或公開。

第六條：公平交易：

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本公司之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作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第七條：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本公司資產並有效利用，以增進本公司之利益，並僅得基於合法之營運範圍內使用，任何有關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情事，皆需依規定辦理，確保本公司資產不被個人或非法目的使用、竊取或故意侵占，以維護本公司之獲利能力。

第八條：遵循法令規章：

董事、經理人須遵守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令、規章、辦法及行政命令，包括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章。

第九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之行為：

當本公司內部員工知悉、懷疑或發現任何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直屬上級主管、法務室或稽核室呈報，允許匿名檢舉，並由其呈報至董事或相關權責之經理人。對於呈報者之安全，本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其安全，確保其免於遭受報復。

第十條：懲戒措施：

董事及經理人均負有確實明瞭以及遵守本行為準則之責任，任何人若違反本行為準則，包含知情而未提報不法行為之主管，皆由董事會進行審議，情節重大者可以免職處分，並追究其相關法律責任。如發生前項違反本準則之情事且經董事會審查確認者，本公司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本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

若被揭露違反本準則之人員對於揭露事實或懲處結果有意見需陳述時或表達時，可以透過公司之申訴制度或法務室尋求救濟。如經證實屬實，本公司得視重要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說明。

第十一條：豁免適用程序：

董事會有權決議豁免遵循本準則。而豁免之相關資訊包括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皆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維護股東之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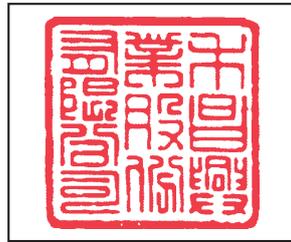
第十二條：揭露方式：

本準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正時亦同。

第十三條：本準則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P-TWO INDUSTRIES INC.

公司印鑑



董事長：陳可宣



